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alimentation
et l'agriculture

Продовольственная и
сельскохозяйственная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Alimentación y la Agricultura

منظمة
الأغذية والزراعة
للأمم المتحدة

农业委员会

第二十八届会议

2022 年 7 月 18—22 日

**“联合国家庭农业十年（2019-2028 年）”的
带动作用及落实进展**

内容提要

2019-2021 年期间，事实证明“联合国家庭农业十年”（“家庭农业十年”）是一项具有凝聚力的全球伙伴关系倡议，在全球、区域和国家各层面发挥作用，支持并加强所有行动方参与，承认并鼓励涌现出的多行动方政策对话论坛和平台，协调并补充支持家庭农业的行动。

在国家层面，10 个国家批准了面向家庭农业的《国家行动计划》，制定并批准了 185 项相关政策、法律和法规。

在全球层面，“家庭农业十年”发挥带动作用，动员各类利益相关方确定支持家庭农业的具体倡议和举措。

“家庭农业十年”与联合国粮农组织《2022-31 年战略框架》在主题方面具有密切联系。在该框架下建立的国家平台和政策框架能够发挥推动作用，充当相关计划重点领域的切入点，利用粮农组织和各国能够有效动员的现有资源和能力，提供面向具体国家、协同和综合性技术和政策支持。

建议农委采取的行动：

提请农委：

- 欢迎在实施“家庭农业十年”方面取得的成果；
- 回顾需继续全面支持家庭农民作为推动农业粮食体系社会创新的关键行动方，同时为可持续发展做出重要贡献，加快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进程；
- 认可家庭农业在保护生物多样性、粮食安全、经济增长、环境和文化方面的作用；
- 承认“家庭农业十年”和《家庭农业国家行动计划》在推动支持国家层面实施粮农组织《2022-31年战略框架》方面的潜力；
- 建议进一步加强“家庭农业十年”框架下机构间协作与努力；
- 邀请各成员加快努力，加强资源筹集，通过有利政策和投资为家庭农民提供支持。

对本文件实质性内容如有疑问，请联系：

伙伴关系及联合国系统协作司司长

玛塞拉·维拉里尔女士

电话：+39 06 570 56832

I. 引言

1. 联合国大会（联大）宣布 2019-2028 年为“联合国家庭农业十年”¹，并呼吁粮农组织和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农发基金）牵头落实。
2. “家庭农业十年”旨在提供明确、连贯的框架，供各成员制定、改善和实施支持家庭农业的公共政策和投资，以便加快努力，达成更多承诺，实现《2030 年议程》转型目标。“家庭农业十年”作为框架，有助于家庭农民充分发挥潜力，促进实现各项可持续发展目标。
3. 《联合国家庭农业十年全球行动计划》²（《全球行动计划》）包括各项成果下的相关产出、指示性行动和指标，监测“联合国家庭农业十年”最终目标的实施进展。对 2021 年目标的总体评估显示，成效显著，37 项目标中至少实现了 29 项，在《全球行动计划》的 28 项成果中，至少有 20 项成果实施工作步入正轨³。
4. 粮农组织和农发基金继续监测全球、区域和国家各层面取得的成果，定期向联合国秘书长、联大和农业委员会（农委）通报“家庭农业十年”的实施情况。

II. “家庭农业十年”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总体贡献

5. “家庭农业十年”涉及可持续发展的环境、经济和社会维度，将人民及其生计置于核心地位，解决农村地区的不平等问题和脆弱性，不让任何人掉队。《全球行动计划》具有七个相互加强的工作支柱，综合利用在不同政策领域采取的行动，促进全球、区域和国家各层面不同行动方之间的协调。
6. “家庭农业十年”重点在于确保家庭农民获得自然资源、生产性投入品和量身定制的服务（可持续发展目标 2）；支持创造创收机会（可持续发展目标 1 和 10）和体面就业机会，特别是对青年而言（可持续发展目标 8 和 9）；促进城乡地区可持续融合（可持续发展目标 11）与气候适应型可持续农业粮食体系（可持续发展目标 12 和 15）；通过广泛对话、认识提高和能力建设，为家庭农民提供话语权和认可（可持续发展目标 5、10、16 和 17）；加强家庭农民组织，提供包容性农村服务（可持续发展目标 3、4 和 6）。

¹ A/RES/72/239

² www.fao.org/3/ca4672en/ca4672en.pdf

³这一汇总数据基于 2019-20 年期间开展的评估。下一份监测报告将根据协商情况，对 2021 年目标（包括 2021 年数据）进行全面评估。

III. “家庭农业十年” 激发的主要国家进程

7. 在国家层面，粮农组织和农发基金一直与包括政府、生产者组织和民间社会组织在内的数千个利益相关方合作，制定和实施《国家行动计划》，即支持家庭农业的本地化行动框架。迄今为止，10项《国家行动计划》已得到正式批准⁴，另外14个国家处于起草后期阶段⁵，27个国家处于动员进程。

8. 共批准约185项政策、法律和法规，其中大多数侧重于减轻2019冠状病毒病（COVID-19）对家庭农民的影响，以及推广以家庭农业为核心的方法，解决农业粮食体系问题。

9. 45个家庭农业国家委员会和其他政策对话多利益相关方平台通过各类活动动员了2600多个利益相关方，这些活动包括制定《国家行动计划》路线图和方法，就起草《国家行动计划》主办政策对话论坛，开展多利益相关方磋商。

IV. 区域和次区域层面的主要政策进程

10. 在制定区域和次区域家庭农业行动计划方面取得了重大成果，正在起草一项区域行动计划（近东和北非）和三项次区域行动计划（中非、中美洲和南亚），并在其他三个次区域开展动员工作：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和南方共同市场（南共市）。

11. 在“家庭农业十年”框架下动员了23个国家议会、近60名议会顾问和500多名议员，组成25个“反饥饿和营养不良议会阵线”，并采取了行动。安第斯议会批准了安第斯国家家庭农业次区域框架法，拉丁美洲和加勒比议会（拉美议会）批准了一项在COVID-19期间保护家庭农业的区域宣言。

V. 全球知识产品开发

12. 在全球层面，粮农组织和农发基金从事全球知识产品开发，旨在为国家层面落实“家庭农业十年”提供技术支持，并提供工具箱，用以应对在制定和核准《国家行动计划》方面出现的挑战。以下是目前已开发或正在开发的产品：

- a. 家庭农业区域技术平台⁶，可供世界各国使用的工具，用以促进思想、经验和知识交流；

⁴ 巴西、哥斯达黎加、多米尼加共和国、冈比亚、印度尼西亚、尼泊尔、巴拿马、秘鲁、菲律宾和塞拉利昂。

⁵ 阿尔巴尼亚、孟加拉国、玻利维亚、刚果、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加蓬、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马达加斯加、葡萄牙、西班牙、多哥和突尼斯。

⁶ www.fao.org/americas/daf/plataforma

- b. 对支持家庭农业的现行法律和法规框架所作的法律分析⁷;
 - c. 通过加强社会资本为农民赋权的学习指南⁸;
 - d. 为政策制定者和其他相关利益相关方建立包容、综合和创新性家庭农业公共政策周期学习框架;
 - e. 建立区域样本的方法,以收集有关家庭农民特征、需求和挑战的更严格、更优质和更具统计学代表性的数据(包括在 COVID-19 背景下等),同时建设家庭农业网络收集和分析自身数据的能力;
 - f. 在制定实施《国家行动计划》时将注重性别问题的方法纳入主流的准则;
 - g. 分析和系统梳理家庭农业公共政策相关信息的研究方法,用以查明相关问题并提出相应的具体政策解决方案,促进经验交流;
 - h. 家庭农业知识平台⁹,汇聚各机构分享支持家庭农业的知识、解决方案和行动导向的倡议,月均 7 万人次访问,数据库存储超过 2.7 万份文件;
 - i. 在非洲(Yenkasa)¹⁰、亚洲(ComDev Asia)和拉丁美洲(Onda rural)¹¹采取三项区域宣传举措,提供家庭农业信息,促进农村宣传服务。
13. 除了在全球层面做出贡献外,2019-2021 年期间,粮农组织直接为不同区域的 20 个国家提供支持,协助动员利益相关方,制定并审查相关立法和政策。

VI. 提高认识和促进参与的宣传活动

14. 与家庭农民组织、社区媒体组织和农村机构合作,为亚洲、拉丁美洲和非洲制定了参与式宣传计划。共推出 200 多个广播电台和 150 个广播节目和播客,听众可能达 4 000 万。此外,每月通过网站和社交媒体传播,用户超过 2 万人。
15. 通过战略和计划向 11 个国家提供了“宣传促发展”援助,涉及市场准入、抵御能力和自然资源可持续利用等问题,推进家庭农业的农村宣传服务。

⁷ www.fao.org/3/cb6922en/cb6922en.pdf

⁸ www.fao.org/3/cb1423en/cb1423en.pdf

⁹ 参见 <http://comdevasia.org>

¹⁰ 参见 <https://yenkasa.org>

¹¹ 参见 <https://ondarural.org>

VII. COVID-19 带来的挑战和“家庭农业十年” 在促进疫情应对方面的潜力

16. 在 COVID-19 疫情导致进展放缓后，2020 年下半年，“家庭农业十年”获得了扩大规模的新动力、新机遇。《国家行动计划》提出关键指示性行动，减轻直接影响，并在中期进行农村经济和社会改革。

17. 作为 COVID-19 应对措施和当前有关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可持续农业粮食体系讨论的一部分，恢复了《国家行动计划》的制定工作。在许多国家，在疫情最严重时期，利用“家庭农业十年”相关进程，加强了家庭农业在供养社区和城市方面的重要作用。再次承诺将 COVID-19 应急措施纳入战略、政策和《国家行动计划》，同时也承诺将家庭农民作为关键行动方纳入中期恢复战略。

VIII. “家庭农业十年”在国际层面的带动作用

18. 在国际层面，“家庭农业十年”发挥带动作用，动员各类利益相关方确定支持家庭农业的具体政策和措施。事实证明，这是一个适当机制，能够有效地具体应用支持家庭农民及其组织的国际工具和准则，例如《联合国农民和农村地区其他劳动者权利宣言》，以及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粮安委）的多份全球政策文书，如《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土地、渔业及森林权属负责任治理自愿准则》和《粮食安全和扶贫背景下保障可持续小规模渔业自愿准则》。

19. “家庭农业十年”还有助于将地方和国家层面正在出现的关键优先重点、需求、信息和具体解决办法纳入全球讨论和国际议程。此类双向对话至关重要，为在全球和区域层面与其他相关进程和论坛建立协同和协作奠定了基础。

20. 作为联合国粮食体系峰会的后续行动，在各成员倡议¹²下，成立了“家庭农业及加强支持家庭农业十年行动联盟”。该联盟旨在利用“家庭农业十年”框架内的成果、网络、治理和实施机制，扩大并推广已取得的成果。

IX. “家庭农业十年”与粮农组织《2022-31 年战略框架》之间的 协同作用

21. 在“家庭农业十年”框架下开展的工作旨在促进制定适合家庭农业的综合政策，支持向更高效、更包容、更具韧性且更可持续的农业粮食体系转型，实现更好生产、更好营养、更好环境和更好生活，不让任何人掉队。

¹² 哥斯达黎加，多米尼加共和国，西班牙和瑞士。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菲律宾已表示有意加入此项倡议。

22. 《联合国家庭农业十年全球行动计划》与《战略框架》之间具有直接联系。在《全球行动计划》中，支柱措施 1“发展有利于家庭农业的政策环境”利用了《战略框架》中的推动手段（特别是数据和补充措施：治理、机构和人力资本），在所有相关行动方的坚定和持续承诺基础上，建立有利的政治、社会和经济环境。

23. 《战略框架》中的性别平等与青年跨领域主题在《全球行动计划》中通过两项横向支柱措施进行了全面探讨，即支柱措施 2“支持青年并确保家庭农业的代际可持续发展”，和支柱措施 3“促进家庭农业中的性别平等和农村妇女的领导作用”。这两项支柱措施均提出了具体的指示性行动，并将相关方法纳入其他行动支柱措施的主流。

24. 各项支柱措施取得了不同成果，有力体现了“四个更好”及其系统方法，例如支柱措施 4“加强家庭农业生产者的组织和能力，以创造知识、代表农民并在城乡结合部提供包容性服务”（尤其体现更好生产和更好生活）；支柱措施 5“改善家庭农业生产者、农村家庭和社区的社会经济包容度、复原力和福祉”（更好生产、更好营养和更好生活）；支柱措施 6“为建立气候适应型粮食体系而促进家庭农业的可持续性”（更好生产和更好环境）；支柱措施 7“加强家庭农业的多个方面，以促进社会创新，进而帮助推动地域发展并建立能够保护生物多样性、环境和文化的粮食体系”（更好生产、更好环境和更好生活）。

25. “家庭农业十年”与《战略框架》在主题上具有密切联系，作为一项创新机制，全面落实粮农组织转化为跨学科计划重点领域的若干重点主题。“家庭农业十年”利用粮农组织可动员的现有资源和能力，为发展行动方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提供针对国家具体情况的技术和政策支持。“家庭农业十年”促进加强国家层面干预措施之间的协同作用，充分为家庭农业提供重点支持，并促进制定、实施和监测有针对性的可持续和包容性农村发展政策和计划。

26. “家庭农业十年”与下列计划重点领域尤为相关：

- a. 更好生产：计划重点领域-更好生产之四“小规模生产者公平获取资源”，倡导将小规模生产者纳入决策，并将包容性治理模式和政策（《全球行动计划》支柱措施 1）作为核心战略，承认《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土地、渔业及森林权属负责任治理自愿准则》和《粮食安全和扶贫背景下保障可持续小规模渔业自愿准则》作为规范性内容，能够通过制定《国家行动计划》落实“家庭农业十年”加以促进。

- b. 更好环境：计划重点领域-更好环境之三“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促进粮食和农业”，利用并发展“联合国生态系统恢复三十年”、“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和“家庭农业十年”之间的协同作用，维护遗传资源和生物多样性，确保自然资源可持续利用和保护，预防并解决生物多样性丧失和生态系统退化问题，支持各国在国家规划和实施方面努力筹集资源。
- c. 更好生活：计划重点领域-更好生活之二“包容性农村转型”，借助《国家行动计划》促进采取多部门和多地区方法，抗击贫困和饥饿，制定农村发展政策和计划，促进集体行动和参与以及机构和组织包容性，促使农业粮食体系和农村地区吸引青年，促进农业价值链上的收入多样化和体面工作。
27. 在“家庭农业十年”下促进不同行动方参与并动员利益相关方，有助于协调国家层面落实计划重点领域工作，支持建立有效伙伴关系，牵头开展政策对话，改善不同层面的协同统一，并开展结对帮扶为组织进程做出贡献。
28. 粮农组织正协助若干成员制定《国家行动计划》，促进机构间合作，旨在将具体家庭农民问题纳入各类粮食和农业部门相关的政策和战略，将各类社会和环境部门考量因素纳入针对家庭农民的专项政策。
29. 由于采取综合性跨部门方法，《国家行动计划》可能有助于在国家层面联系和协调与农业、渔业和林业部门有关的政策，改善生产系统之间的协同作用，加强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的管理。
30. “家庭农业十年”能够在国家层面筹集资源并发挥协同作用，可为计划重点领域提供符合具体情况的明确变革理论，确保采取协调行动，支持明确对计划重点领域/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多部门贡献，扩大并推广综合性技术支持。“家庭农业十年”还有助于促进有关计划重点领域主题的知识分享，发掘宣传和筹集资源方面的成功案例。
31. 2022-23 年，应扩大“家庭农业十年”实施工作，增加有效支持和投资，加强政策对话和一致性，提高国家承诺和《国家行动计划》实施数量。
32. 为实现这些目标，粮农组织承诺制定一项粮农组织-农发基金联合资源筹集战略，扩大重点工作领域的实施工作；加强粮农组织和农发基金当前倡议之间的协同作用；提供框架支持《国家行动计划》和相关全球技术支持产品的制定和实施；并根据国家需求和与家庭农民组织的对话确定项目。